

国际社会科学研究丛

International Social Science Series

*Trends in  
Anthropology*

# 人类学的趋势

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 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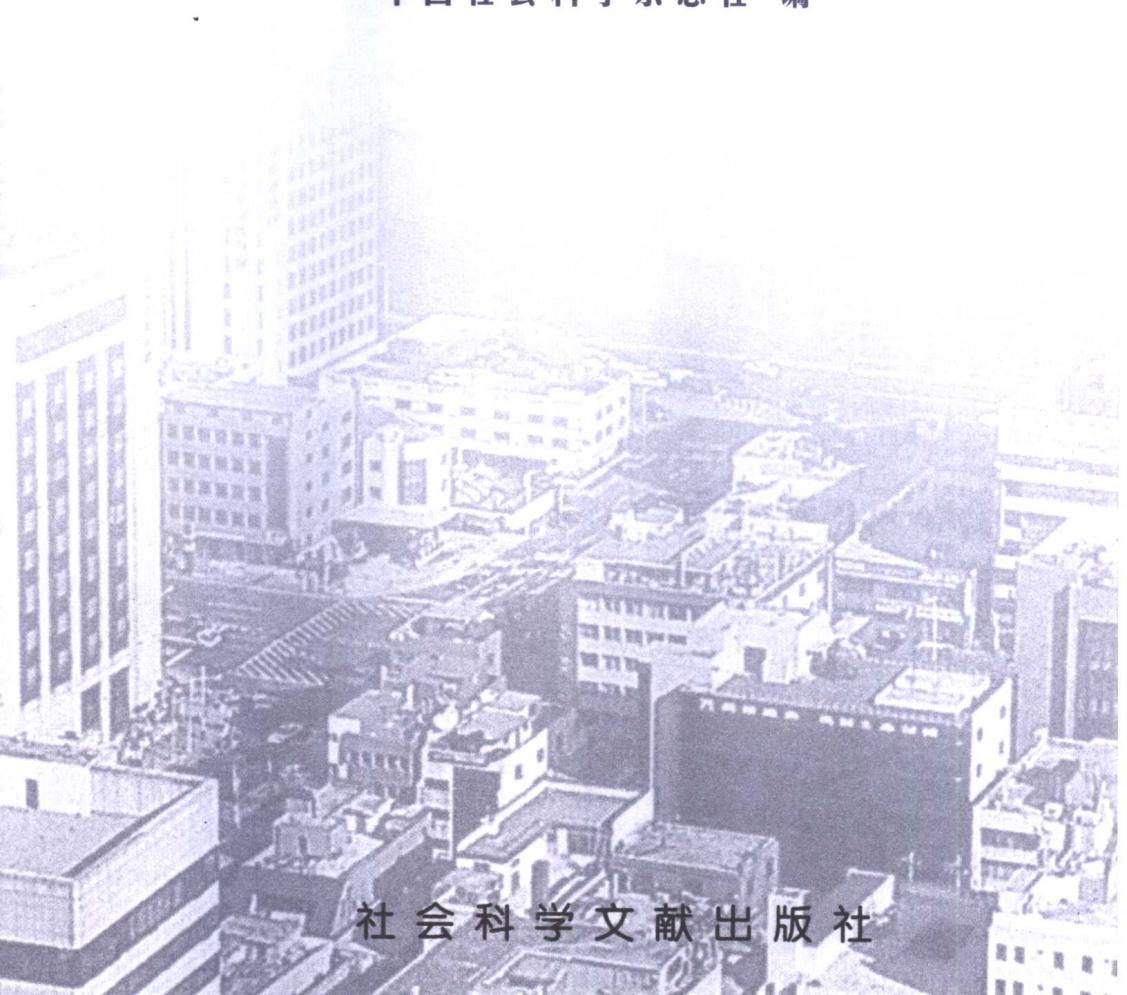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人类学的趋势

TRENDS IN ANTHROPOLOGY

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 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类学的趋势 / 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编. - 北京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0.12

(国际社会科学论丛)

ISBN 7-80149-382-6

I . 人 … II . 中 … III . 社会人类学 - 理论研究 - 文集

IV . C912.4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65405 号

·国际社会科学论丛·

## 人类学的趋势



---

编 者：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

责任编辑：孟宪范 李海富 汤 兮

责任校对：李树兰 同 文

责任印制：同 非

---

出版发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 5 号 电话 65139961 邮编 100732)

网址：<http://www.ssdph.com.cn>

经 销：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排 版：北京中文天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印 刷：北京隆华印刷厂

---

开 本：889×1194 毫米 1/32 开

印 张：10.5

字 数：264 千字

版 次：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 - 5000

---

ISBN 7-80149-382-6/B·063

定价：19.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选 编 说 明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学术刊物《国际社会科学杂志》（*International Social Science Journal*）于 1949 年创刊，其中文版于 1984 年委托中国社会科学院交由我社负责翻译出版。自创刊以来，《国际社科》一贯坚持其国际性和多学科性的办刊宗旨，尤以每期有一国际社会科学界共同关心的主题，约请国际公认的杰出学者撰写文章，进行多学科的研究为其主要特色。我社自承担其中文版的翻译出版工作以来，深感这是我国学术界了解国际社会科学的研究状况、发展趋势、所关注的问题，以及进行国际学术交流的一个重要窗口。

《国际社科》是社会科学的国际论坛，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历届总干事和该刊物历届总编辑以及其他专家学者、工作人员为办好这份刊物倾注了大量心血，精心策划，精益求精，它受到国际学术界和我国读者的重视和欢迎是理所当然的。

今年适逢《国际社科》创刊 50 周年、中文版创办 15 周年。为了扩大该刊物的影响，也更便于我国读者了解、借鉴和利用该刊物所发表的研究成果，我社在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的协助下，从中文版所发表的文章中选编出若干辑，以《国际社会科学论丛》的形式出版。《国际社科》的主任阿里·卡赞西吉尔博士和总编辑戴维·梅金森博士代表教科文组织对此表示同意和支持，梅金森博士还为《论丛》撰写了序言，这是我们非常感谢的。对于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的协助，特别是谢寿光、杨群、汤兮等同志的大力支持，我们也深表感谢。

此次选编，每辑的题目大多以《国际社科》某期的一个主题为题，从该期和其他期中选出关于此主题的较重要或较有代表性和更具参考、借鉴价值的文章。《国际社科》一贯倡导国际性的不同学科、不同文化、不同学派和不同学术观点的共同探讨，相互交流、论辩和批评是此中的应有之义，我们在选编过程中也注意体现出这一特点。此次选编对原译文做了少量的文字润色和校改。愿《论丛》能对我国社会科学的发展和国际学术交流发挥作用，也愿《国际社会科学杂志》引起更多读者的关注。

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

1999年11月

# 总序

《国际社会科学杂志》总编辑 戴维·梅金森

《国际社会科学杂志》(ISSJ)于1949年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办。最初仅有英法两种文本；随着时间的推移，不同语言版本逐渐增加，终而包括教科文的全部六种官方语言——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现时我刊有五种语言版本以印刷版本出版，惟西班牙文版以电子版本发行，网址为UNESCO web//：[www.unesco.org/issj](http://www.unesco.org/issj)。

《国际社会科学杂志》的宗旨是要为各国公民和学术界提供一处真正国际性和多学科性的论坛，以便人们纵览世界社会科学的全局并就所关心的问题进行讨论。人们广泛承认它是完成着下列三项重大任务的惟一一份学术刊物：

一方面，《国际社会科学杂志》所论所述不限于任何一门学科，而是力求涵盖各个领域中的社会学家——社会学家、政治学家、人类学家、经济学家、从事发展研究的学者、心理学家，以及其他学者——都感到兴趣的多种多样的课题。由于这个原因，不能把这本刊物称为“专业研究学报”；就是说，它不是发表具体的专业研究成果的园地，而是每期集中探讨一个特定的主题，致力就近些年来这一领域中研究工作所取的种种方向以及有关的讨论提供一幅清晰的画面。

与此同时，它力争其论文作者广泛分布全球。我刊坚持一项编辑方针：从全世界各种文化、各个国家访求优秀的撰稿人，故而不仅读者、即使就作者而论，我刊也是全球性的。我们还做出

努力，保证女性作者对我刊的参与达到相当的水平。

最后一点：各期主题的选择不仅求其涉及纯粹的理论性问题，而且也要求其必须关系到全球人类的生活与幸福。为中文版着眼而做出的主题选择，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

《国际社会科学杂志》一年四期，每期以单一的一个主题为讨论焦点，刊登 10 篇长文或 20 篇较短的文章。每一期的准备工作始于实际出版日期之前两年，第一步便是决定该期的主题。为求保证所刊文章质量一流，准备工作的第二步是选择一位客座编辑顾问，专就该期协助总编辑的工作。顾问必须是与该期特定主题相关领域中国际公认的杰出学者（而且仍在继续进行研究活动），接触面尽可能广泛，观点不偏不倚而乐于考虑多种不同的意见。编辑顾问和总编辑一起共同与根据上述标准选定的学者商量，看是否可能为我刊撰稿。

《国际社会科学杂志》接受未经约稿也未必论述既定主题的来稿。来稿由外聘的学者按照高度竞争性的原则评审。一经接受，即分别在下述的特殊栏目刊出：“公开论坛”（与社会科学相关的任何课题），“社科领域”（社会科学领域的专业问题），以及“前论续议”（继续讨论此前的某一主题）。经选择而刊登的这一类论文虽然为数甚少，却是我刊一个重要而极有价值的部分。

《国际社会科学杂志》主任阿里·卡赞西吉尔博士、总编辑戴维·梅金森博士，谨向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的冯世则教授和李存山教授等以及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的同仁致意，祝贺他们以主动精神为中国读者提供近期《国际社会科学杂志》的论文选辑。希望这些选辑将会引导若干读者从此逐期关注这本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接受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委托、在中国出版的我刊中文版本。

1999 年 9 月巴黎



人类学：付诸实践的理论	迈克尔·赫茨菲尔德	/ 1
人类学观点：惊扰权力和知识的结构		
.....	迈克尔·赫茨菲尔德	/ 35
人类学的认识论	尼古拉斯·托玛斯	/ 53
人类学与发展	阿图罗·埃斯科瓦尔	/ 73
人类学与现代性	瓦茨拉夫·胡宾格尔	/ 103
社会人类学与文化人类学的未来面临挑战		
.....	希利尔·贝尔绍	/ 122
历史	迈克尔·罗伯茨	/ 140
社会人类学产于西方，就离不开西方么？		
.....	莫里斯·戈德利耶	/ 163
政治人类学：新的挑战、新的目标	马克·阿伯勒	/ 190
感觉人类学的基础	康斯坦丝·克拉森	/ 212
人类学及其对大众传媒研究的贡献	萨拉·迪基	/ 232
欧洲的吉卜赛人：一点思考	阿里·阿莱伊西	/ 256
关心与被关心：把婚姻、亲属关系、性别		
和性取而代之	约翰·博恩曼	/ 273
多种生态学：人类学，文化与环境	凯·米尔顿	/ 294

# 人类学：付诸实践的理论<sup>\*</sup>

迈克尔·赫茨菲尔德

有人把社会和文化人类学界定为“研究常识的学问”，虽然有点恶作剧，却也不失为有用。然而，从人类学的观点看来，“常识”这个提法本身便极为不妥。因为“常识”并非为世界上一切文化所共有，而从不属于产生它的文化环境的人看来，任何一种常识观都不是那么特别合情合理。常识是人们日常对世界如何运作的理解，不管是看做不言自明之理（道格拉斯，1975年，第276～318页）或解释为“明明白白的事”（米切利，1982年），常识原来竟然是异乎寻常的多种多样，矛盾百出，偏偏又决不容忍任何怀疑。感官经验和实际政治都是常识的来源，而作为强有力的真实，它们都对知识的获取施加了影响和约束。我们如何知道人确实已经登上月球了呢？

近年来发表的不少人类学研究成果确实对现代技术、政治和科学声称的成就进行了审视。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医学人类学，整个领域（特别是克莱曼，1995年）都对粗俗的唯科学主义声称

\* 本文原载于《国际社会科学杂志》1998年第3期。作者迈克尔·赫茨菲尔德（Michael Herzfeld）1998年时任哈佛大学人类学教授。《国际社会科学杂志》常邀集学者纵览社会科学某一学科的全景，以期表明这个学科在当代学术发展中所达到的阶段。为此，有时会邀请一位学者担任编辑顾问。作者为题为《人类学——课题与观点》的两期专辑（1998年第3、4两期）的编辑顾问。

的成就提出了挑战，正如本刊本期尼古拉斯·托玛斯撰写的文章从另一角度指出的那样，唯科学主义并没有跟上科学本身的发展。人类学在维多利亚时代着重研究“野蛮人的”社会，自那时以来人类学的学科范围已经大大扩张了（请参阅本期阿伯勒写的文章）。

很久以来，人类学这一学科就对它自己的社会和文化背景表现出一种讽刺意味，它特别适于对把现代性和传统、把理性和迷信割裂开来做法提出挑战——可笑的是，也许这种截然的对立方面之出现，部分地是由于人类学本身所发挥的巨大作用。身在田野的人类学家往往把自己的背景不断暴露在〔当地的〕文化特征面前；这一情况，对于他们既产生世界权力中心的文化虚荣心，又因之感到不自在，无疑大有关系。霍勒斯·迈纳写的一篇幽默讽刺文（1956年）是人们很熟悉的，他在文中对“Nacirema”（是American的倒写词，为美洲一著名土著民部落）利用身世表达仪规的奇特习俗进行了分析，他嘲笑学者们一本正经地就日常事务大谈理论。迈纳不仅轻而易举地取笑学者们就其专长所表现的虚荣心，而且还提出了一个严肃的认识论问题：西方生活方式据认为合乎理性的观点为什么竟然逃过了人类学者的嘲讽眼光呢？这个问题之所以严肃是因为它基本上是个政治问题，人类学者们在进行田野工作时每走一步都会遇到。费雷拉最近（1997年）研究亚马孙河地区印第安人对西方强加给他们的数学准则所做的反应，结果表明：否认“当地人”的认知能力，也许正是国际商业机构当地代理人为了剥削乃至灭绝当地人而不可缺少的一种手段。

把“异域奇观”同现代性截然分开，便得出一条推论：假定所谓近代以前的社会的一个特点便是概念领域缺乏分化；而这样一种观点在历史上又从来同现代社会产生的理性思维是超越文化界限的这样一种假定联系在一起（可参阅坦比阿，1990年）。于是乎正如本期阿伯勒的文章所指出的那样，人们曾经把政治性事

务视为同亲属关系难解难分，从更普遍的意义上说，同现代以前的各种社会的社会组织难解难分。按照同样道理，也认为过去没有把艺术同技艺、同举行仪式加以区别；认为经济生活是靠社会互惠和信仰体系维持的；认为科学还不可能作为一个独立的领域出现，其理由是人还没有找到有效的方式把实践活动同宗教活动分解开来（宗教活动有时被贬为“迷信”活动，认为它一方面未能把宇宙观同纯粹哲学区分开，另一方面又未能把它同实际知识区分开）。这样一来，过去人们认为人类学的主要任务是对前近代社会的社会诸领域——包括政治、经济、亲属关系、宗教、美学等等——加以研究，而前近代社会的成员还没有学会建立有关的抽象概念。进化论曾经是研究社会和文化的主导理论，在进化论失去这种统治地位很久以后，以进化论为基础形成的现代性和传统等范畴仍然是人类学教学的依据，从而也维护了一种错觉：“近现代”或“先进的”社会以某种方式摆脱了不会抽象思维的落后状态，从而实现通过工作任务的专门化而使社会活动趋于合理。

然而这种假定并没有能维持好久。它们很快就同实地考察所获得的直接经验相冲突，正如托马斯指出的那样：人类学工作者原来以居高临下的态度进行实地调查，但是他们长期沉浸在所调查的人群中间，却破坏了他们的绝对优越感，他们的实际体验证明他们先入为主的基本假设靠不住。的确，正如斯托金（1995年，第123页和292页）指出的那样，着重实地调查——甚至在马林诺夫斯基提倡实地调查以前——对打破进化论观点起了关键作用，各种进化论观点的组织框架也令人不安地证明下列观点有顽强的生命力：把自己的调查对象当做邻居和朋友加以了解和描述，使得把不同文化划分为高低不同等级的高调既站不住脚又令人讨厌。有越来越多的人类学家开始在本国运用他们在据认为纯朴的社会里发现的有益经验。玛丽·道格拉斯曾撰文（1966年）主张从文化和生活角度给灰尘下定义以取代纯粹生物化学的定

义。她的主张对欧洲和北美各国社会以卫生为中心的关注提出了深刻的挑战，而迈纳早就对这种洁癖予以无情的嘲讽了。本期阿伯勒的文章认为现代欧洲的政治，至少有一部分是复活了地方层次的价值观和社会关系，人类学者着眼于基层的观点为阿伯勒的见解提供了特别直接的依据。

然而本期托玛斯的文章明智地提醒我们，今后不要对人类学发挥的作用期望过高；他说，“外来的事物使我们熟悉的事物的地位相对下降”这句话现在已经不是那么有用和令人惊讶了，因为人类学者们所提供的知识可能立即遭到来自所描述对象群体的成员的批评——后者同我们分享现代通信技术，范围越来越宽广。然而，正如托玛斯所提示的，这一估计本身又使我们有理由就人类学对当今进行的社会和政治批评、可能做出的贡献持比较乐观的态度。人类学究竟代表什么？由于这一危机产生的焦虑不应当使我们看不清楚，比较深思熟虑的批评家中有一些人还是提出了重要的新见地和研究途径。60年代开始出现的对实地考察不抱幻想的态度——特别是对实地考察具有理论上客观的严谨性的说法不抱幻想——也加强了那些反对把观察者和被观察者截然分开的人的地位，以经验为根据的知识的创造于是更多而不是减少。

这方面特别有力的论据是本期加西亚·坎克里尼论文中所强调指出的：城镇社会形式的迅速发展给予了把观察者与被观察者截然分开的观点以致命的打击（同时也给予了比较传统的或“偏爱异国情调的”一些人类学研究方式，即过分关注“野蛮人”的研究以有力打击）。正如他指出的那样，人类学家本身也受到了对他们所研究的城市群体施加了影响的力量的影响。基于同样道理，把城乡两者截然区分开的观点越来越难以维持，城乡区分（时常以城、乡二元形式表述）在一定程度上也是人类学历史本身的一个产物。这类见解突出强调了充分认识人类学学科的历史遗产的重要性，随着人类学家日益反思自己的研究方法，就出现了这种对人类学题材持比较灵活态度的主张。作为人类学的

一个基本方向，它与指斥整个人类学研究工作由于受观察者的“感染”（contamination，这一概念已越来越多地出现在人类学著作中，并且被视为科学概念）而有致命的和不可弥补的缺陷相比，或者与人类学过去无可争辩地居高临下的地位（人类学与一系列学科分享这种地位）相比，在分析方法上更有用，历史上更显得有责任感。有实用·义倾向的以及反对把观察者与被观察者截然分开的这两种反应都可以在民族志的文献中找到，有时候甚至在一本著作中两种观点并存，令人惊异不已。正如加西亚·坎克里尼指出的那样，在这矛盾的时刻，我们有时的确能够看到，学者们对待复杂纷纭的都市生活滋生出来的范畴混乱试图采取较为灵活的态度。

以对摩洛哥社会大体同时进行的两项研究为例，不少学者认为这两本著作所做的内省和反思过犹不及。由凯文·德怀尔撰写的《摩洛哥对话》（1982年）出于坚决反对把观察者与被观察者截然分开，作者在这本书中竟然将民族志学者与提供资料的当地人两者之间的关系用来破坏整个学科的稳定。与之相对立，由保罗·拉比诺撰写的具有明显虚无主义倾向的《对摩洛哥实地工作的反思》（1977年）则持另一种论调，认为当代人类学思想的贡献与其说是由于作者对传统方法（或无宁说是缺乏方法）的厌恶，不如说是他感触甚深地认识到：作为民族志的研究课题，前殖民主义法国留下来的无精打采的旅店老板以及阿尔及尔旧城区和市场中的充满浪漫色彩的柏柏尔居民相比同样有价值。人类学研究的这种动向有助于使现代性的“没有标志的”携带者既明显可见又饶有兴味，有助于剥掉他们标榜文化中立词汇的外衣。有些人类学家敢于像研究充满异国情调的野蛮人一样来研究他们，从而揭示了文化上的等级观念——产生这种等级观念的文化和社会背景的确值得加以研究。而尽管有些欧洲批评家对他们进行攻击，近年来人类学工作者把研究重点迅速集中于“西方”的动向有助于消除人类学本身令人难堪的种族主义根源的大部分残余。

原来公认的民族志研究现场的目录上是没有所谓西方社会的，这种情况使人类学看来像是殖民主义者所拍摄的世界图景的底片，幸运的是这种情况正在得到切实纠正。

此外我们还能够从拉比诺的书中看到人类学最为执拗的几股力量之一：它所具有的对自己进行毫不留情的自我审视的能力，乃是有很大价值的教育手段。再者，人类学以怀疑的眼光看待理性论，这种观点之于社会科学其他学科存在的比较强调普适性的假定不失为一剂良药；而人类学一贯的地方色彩，对于那些试图把恰巧是政治上居于统治地位的文化所具有的特定价值观说成是普适的做法，尤其是一针强有力防疫注射。每当有人从内部宣布人类学的终结之时，总是可以看到新生的外部兴趣和内部的理论能量。依我之见，这是由于人类学提供了独特的批评和经验研究空间，对断言常识的普适性——包括西方社会理论的常识的普适性在内——的论调进行审视。

托玛斯提醒我们现在存在一种风险，那就是夸大人类学对整个世界的用处。我基本上同意他的这一见解，而且要说——至少是在并非无足轻重的教室里说：既通过对各种不同文化的审视，也通过揭示我们对各种文化世界、包括我们自己的文化进行分析的努力中所固有的弱点，来打破既有观点的稳固地位是很有价值的。由于知识和常识有日益官僚主义地趋于整齐划一的危险，我们需要一股平衡力量。这就是《国际社会科学杂志》本期开场白的主旨。

再者我还想说，人类学这个学科一向有一个特点，那就是倾向于研究处于边缘的社会群体，并且就这种边缘性向权力中心提出问题。的确，有一些最为激动人心的民族志研究便对民族国家的千篇一律的巧辩提出异议。印度尼西亚是个动乱频仍的国家，近年在印尼开展的研究，不论从题材还是概念上都对民族国家概念提出了特别有力的挑战（乔治，1996年；斯蒂德莱，1993年，青，1993年）。甚至在欧洲范围内也有一些边缘空间，它们的存

在已经导致对民族、文化和社会的描述复杂化，对人类学学科内部人们长久以来习用的假设提出了挑战（参阅阿吉鲁，1996年，讲的是塞浦路斯的情况；赫茨菲尔德，1987年，讲的是希腊的情况）。

实地调查一向是人类学的基石，它通常是由备受尊重的某一伟大理论指导的，而这种理论与实践的合作又充满了紧张关系。实地考察工作有其十分贴近的工作重点，而不断变化的民族志实地工作的调查框架又使有限社会的空间景象有点过时——这就使我们认识到社会关系的不确定性。这种对经验材料的关切很容易忽略更宽广的视野，然而却对更广阔的情景有重大影响（例如在推测大选结果时会遇到这种情况：一些孤立的有特殊政治倾向的社区群众可能影响势均力敌的两党竞选结果）。托玛斯申言，随着组织社会和文化的新的方式之出现，民族志研究的性质可能正在发生变化。但这并不会改变人类学对微观分析的偏爱。令人感到相当奇怪的是，全球互动的规模急剧增长，加强了而不是削弱了人们对就近细致观察社会现象的需要。这一层在本期迪基对现代媒体所做的讨论中讲得特别清楚。

## 关于理论起源的历史和神话

对人类学进行总结概括的著作大都先讲一下学科的历史，或者至少也先讲历史然后再讨论诸如自我反省之类的现代题目。我在这里之所以要部分地违反先讲历史的惯例，目的在于强调存在一种把人类学的发展看成是沿着一条直线前进的倾向。换句话说，即按进化论（有时也叫社会达尔文主义或适者生存主义）来认识人类学。这样做较易突出一个相关论点：人类学思想的几个“阶段”常常有相互重叠之处，远非从某个神秘的原点出发秩序井然地向前展开，从而打乱了某些就人类学思想各个阶段出现的次序所做的预测，有些旧思想又夹在据认为进步的理论发展中再

度出现，令人尴尬。例如提出亲属关系和婚姻等等关键性的分析范畴并非如我们曾经想象的那样地普遍适用，这一见地似乎是殖民地以后时期的“新鲜”见解，其实早在两个世纪之交，一些人类学先驱者在进行田野工作、特别是在澳大利亚进行的田野工作中就已经费很大力气来同这些概念的不充分之处进行搏斗（见斯托金，1995年，第26页），也就是说他们早就预见到它们并非普遍适用。然而，反过来，与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流行的进化学派和20年代由马林诺夫斯基系统阐述过的功能学派方法有关的一些重要概念，常常再度出现在60年代的结构学派著作中，甚至出现在更晚出现的著作中，包括90年代的史学著作。让我借扼要评论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主义的特点来讲一下这个问题。克劳德·列维—斯特劳斯对人类学理论的建树甚丰，其中有一个论点认为神话是用来“隐瞒时间的机械”，它可以掩盖实际存在的社会生活提出的矛盾（利奇，1970年，第57~58页和112~119页中对此有更详细的论述）。例如社会禁止乱伦；但是又该如何解释在原始时期除乱伦而外人类便别无他法繁衍这一事实呢？（推而广之，我们可以说一个新民族的诞生——民族这样的实体照例总是要宣称自己根源纯粹的——势必也须以文化上或者甚至是遗传基因上的混种为前提。的确，列维—斯特劳斯有关神话起源的观点用来分析民族和国家发展史特别贴切。）这个观点同马林诺夫斯基（1948年）提出的著名的神话定义——神话是社会的“宪章”有什么差别呢？仍以乱伦为例，此种禁忌反映出对本族人和外族人之间的严格区别至为重要，从而使每一社会均取外婚制（exogamy）来繁衍后代；这一观点同目的论——功能学派大都持此观点，即认为禁止乱伦的规则自有其目的——的观点又有多少区别？

某一思想的此种重现的证据，令人头脑清醒，于是可以得出一个重要推论。一旦我们把理论视为社会和政治方向的表述，视为探讨社会现实的工具，而不是看做纯粹才智的工具，我们就会

在以前意料不到的地方看见这些理论。换句话说，我们开始理解，给我们提供情况的人本身就在进行理论思维——在大多数情况下不是作为专家进行理论思考，而是通过直接可比的理性操作而把这一层表现出来。因此，列维—斯特劳斯对“冷”和“热”社会提出的著名区分，原来是尺度上的区别而非性质上的区别。

承认给我们提供情况的人也会有抽象的社会知识是一回事，而正如托玛斯指出的那样，把这种知识当做我们进行理论探讨的依据却完全是另一回事。然而，当代社会的孔隙越来越多，这就意味着我们将日益依赖于提供情况者们在思想上的宽容。因此，无论愿意与否，我们发现我们自己正是把听到的知识当做理论思考的依据。他们“读我们的著作”越来越多（布雷特尔主编，1993年；还请参阅本期托玛斯的文章）。再者，他们也写作，其中有些人写人类学著作。这就使他们的论述更能打动人心，虽然这也许还意味着“现代”写作体系居统治地位可能妨碍其他推理方式。

这一发展对我们思维的发展所起的作用与其说是扩展勿宁说是限制。我们若要能够欣赏社会行为者的实际理论建构能力的此种进一步扩大，就必须把“常识”（common sense）中的“识”（sense）扩展为“意识”（the sensorium），同时还要抛弃笛卡儿所持的把身心分开的先验论观点（杰克逊，1989年）。（正如早期人类学家研究某些复杂的亲属关系时遇到的情况那样，无论我们是否承认，问题在于我们自己的理论思维能力有限。）sensorium一词的有些方面是无法以言语表达的，对之谋求深入理解对于我们暂时把怀疑放到一边的能力是个挑战。但是，正是由于这一理由，这种深入理解所要求的回答的唯我论味道要小于两种情况：一种回答属于客观主义，它只承认已经为一种文化的价值观所局限的、有限的理解范围为有意义（请参阅本期克拉森的论文）；另一种反应是从纯粹内省的保险角度连篇累牍地撰写有关文化的文章，与前者如出一辙。后面一种论调实际上是向维多利亚时代的“安乐椅